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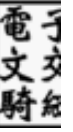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洪堅柔

電話：03-3387506#24

電子信箱：10021039@ms.tyc.edu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政字第113006137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510073函發附件 (376735100E_1130061378_ATTACH1.zip)

主旨：轉知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辦理之113年「航空意象
與廉潔誠信」創意繪畫海報徵選比賽活動一案，請貴校鼓
勵學子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113年5月7日桃機政字第
113151007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本公司航空意象與誠信廉潔形象，並響應政府推動
校園誠信與品格教育政策，擬藉徵集廉政服務海報，鼓勵
桃園市內國、高中（職）學生參與海報圖文創作，期透過
海報徵選活動，將誠信與廉潔價值扎根於校園，並於本公
司官網或適當場所張貼優選作品，廣泛宣導以提升廉潔素
養。
- 三、旨揭活動資訊（詳見活動簡章）如下：
 - （一）對象：本市國、高中（職）之學生。
 - （二）組別：
 - 1、國中組：桃園市國民中學學生。



2、高中組：桃園市高級中學（含高職）學生。

(三)主題：內容以「廉能」、「誠信」、「公平」、「反貪倡廉」、「廉政倫理」等廉政議題為主軸，並加入航空意象元素進行海報繪畫創作。

(四)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113年7月31日17時前（星期三）截止（以郵戳為憑），親自或郵寄至：337041桃園市大園區航站南路9號 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政風處。

(五)獎勵：

1、特優：各組錄取一名共2件，每件頒發禮券新臺幣（下同）1萬元整及獎狀1張。

2、優等：各組錄取一名共2件，每件頒發禮券5,000元整及獎狀1張。

3、甲等：各組錄取二名共4件，每件頒發禮券3,000元整及獎狀1張。

4、乙等：各組錄取四名共8件，每件頒發禮券1,000元整及獎狀1張。

四、檢附旨揭活動相關資料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（不含秀才分校）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政風處

